

职业卫生评价项目信息网上公开表

公示时间：2021年12月11日

用人单位 (建设项目)名称	河南省恒誉溶剂有限公司		联系人	马伟民
地理位置	新乡县七里营镇西高村			
项目名称	河南省恒誉溶剂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			
项目简介	河南省恒誉溶剂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用人单位”)成立于2008年,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,位于新乡县七里营镇西高村,主要经营为对硝基苄醇制造及化工产品销售,年产80吨对硝基苄醇。现有员工总数31人,管理人员12人,生产作业工人19人。			
项目负责人	武斌			
现场调查人	武斌、李涛			
现场调查时间	2021.9.3	用人单位陪同人	马伟民	
现场采样 检测人员	李排、王伟超、刘耀凯、李保卫			
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1.9.15-2021.9.17	用人单位陪同人	马伟民	
报告完成日期	2021.12.11	报告编号	DX/XP-ZP2109135	
用人单位 (建设项目)存在的 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	<p>用人单位离心工接触总粉尘时间加权平均浓度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。</p> <p>用人单位水解工接触碳酸钠时间加权平均浓度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。</p> <p>用人单位精制工接触甲苯的浓度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。</p> <p>用人单位锅炉工接触一氧化碳的浓度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。</p> <p>用人单位各工种接触噪声强度的40h等效声级均不超过职业卫生接触限值。</p>			
评价结论与建议	<p>评价结论:</p> <p>根据《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》(国卫办职健发〔2021〕5号)管理规定,用人单位行业分类属C26化学原料和</p>			

化学制品制造业、C261基础化学原料制造，结合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因素分布、职业病危害因素危害程度、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、接触人员、接触时间、防护措施情况等情况，综合判定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为“职业病危害严重”的用人单位。

建议：

(1) 按照《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》的要求对劳动者进行上岗前、在岗期间的职业卫生培训，并保存入档案。

(2) 按照所制定的应急救援预案进行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救援演练，并做好影像资料的存档。

(3) 按照《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》和《职业卫生档案管理规范》，完善各个档案归档工作，按年度进行案卷归档，及时编号登记，入库保管。

技术审查专家组
评审意见

——

现场影像资料



现场检测照片



现场检测合影